目　錄

前言 ----------02

認識東大附中小學部

一、學校願景 ----------04
二、辦學理念 ----------05
三、校園平面圖 ----------07
四、停車場示意圖 ----------08

貼心的服務

一、作息時間 ----------10
二、課程內容及相關作法 ----------11
三、成績評量 ----------22
四、學生考試規則 ----------26
五、學生請假規則 ----------27
六、學生生活須知 ----------29
七、學生獎懲要點 ----------33
八、愛與關懷 ----------36
九、其他----------37

前 言

感謝各位家長對本校的肯定與支持，將貴子弟託付給我們。本校秉持基督精神立校，深信每一個孩子都是上帝所賜獨一無二的寶貝，擁有特殊的才華與無限的潛力，透過愛與引導，他們將活出最美好的自己，實現其生命最高的價值！我們以「品格為先，全人發展」作為辦學理念，培養孩子成為正向、積極、健康、活潑、快樂的陽光小孩。

孩子身心的成長，是家庭、學校及社會必須共同擔負的責任，尤其孩子們在啓蒙階段的基礎教育，更需要親師一起攜手，共同打造理想的成長環境。為了協助您的孩子順利融入學校生活，本校特編印此手冊，讓家長及小朋友了解學校的各項措施。有您的支持與配合，所有的孩子們都能在「東大附中小學部」這個溫馨的家園中幸福地學習及成長。也請您妥為收存本手冊，以便隨時翻閱。

您若有任何問題，可直接聯絡級任老師、科任老師、英語老師或各處室主管，我們將竭誠提供最好的服務。

聯絡電話如下

總　機 04-23590404（代表號）轉分機、警衛室 2781
校長室 1100
秘書室 1101
部主任 2701
教務處 2710
學務處 2720
總務處 2730
輔導室 2740
國際教育處 2750
中文圖書室 2717
英文圖書室 2757
健康中心 2777
家長服務處 2702 (小學部招生專線)
小學部招生專線 04-23593431
潛能教室專線 04-23501652
幼兒園 04-23590268

各班教室皆有電話分機，如有緊急事情，可經由總機轉接。
附註：為避免影響學童上課，上課時間無法直接轉接，可經由相關處室或總機人員轉達。

認識東大附中小學部

學校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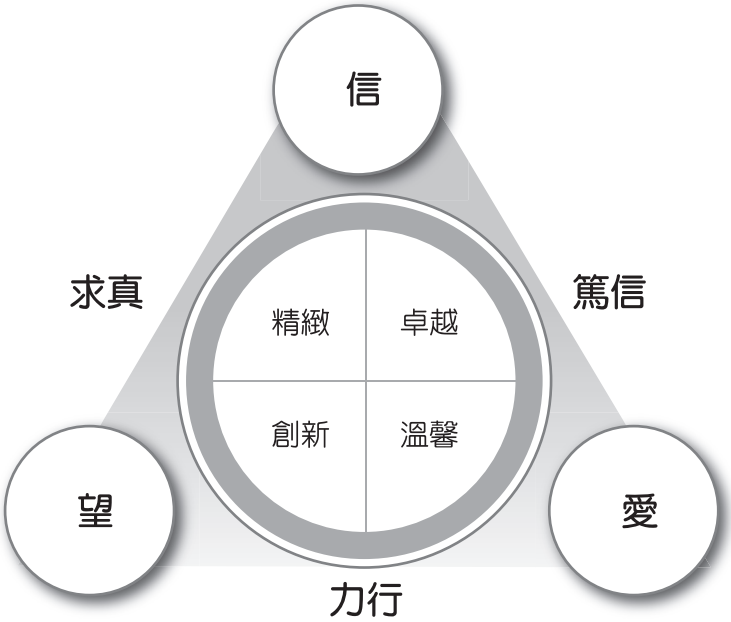

求真、篤信、力行～信、望、愛

全人教育 教導孩子身心健全發展。

環境優雅 資源豐沛的溫馨校園。

師資優良 教學經驗豐富，重視創新分享與合作。

課程完善 落實品格、體能、中文、英語、才藝、人際等課程。

關鍵素養 培育資訊、英語、人際、創新等決勝未來之關鍵素養。

設施完備 優化視聽、資訊網路、空調、教學等設施品質。

教學多元 推廣多元才藝活動，培育學生多元智能發展。

辦學理念：品格為先 全人發展

我們的經營策略

品格為先，全人發展

（一）落實生活教育，從灑掃、應對、進退及生活禮儀規範做起。
（二）安排經句教導、德目短講、聖經故事講述、表演，以陶冶學生的優良情操。
（三）每月推出一品格，從認知→實踐→考核，讓良好品格深植於孩子心靈深處，並能實踐於日常生活。
（四）全校共同訂定班級經營的具體作法，徹底落實於日常生活作息中。
（五）推展生命教育及感恩教育，讓學生懂得珍惜生命，惜福、感恩。
（六）培養孩子的責任心與榮譽感，樹立光明磊落、有為有守的行為模式

深耕紮實的中文基礎教育課程

（一）閱讀習慣的培養是自主學習的基礎，更是終生受用的寶藏，以「金蘋果文藝獎章」鼓勵孩子們快樂閱讀。
（二）兼具深度與廣度的多元教學活動，讓每個孩子都能全方位的均衡發展。
（三）培養孩子能帶著走的基本能力：能讀、能聽、能說、能寫 。

追求績效卓越的英語課程

有最堅強的英語師資陣容，教材採美國國小課程。且依學生程度，採小組教學，從閱讀出發，搭配聽、說、讀、寫的活動，培養學生扎實的英語能力。

厚植學生人文藝術的涵養

（一）音樂課採用全方位音樂教學，讓學生藉由唱跳、敲打及肢體律動，培養其音感、節奏感，進而喜愛音樂。
（二）成立合唱團，指導合唱及加強音樂基本能力，配合東海學園上下一脈相承「往下紮根，往上開花」的音樂教育體系。
（三）強化美術教育，除正課外，利用假日或社團時間，開設美術課程，並加強校園環境美化及教室佈置。
（四）從文學、音樂、美術等作品之欣賞指導，多面向深化美感教育的功能。

廣設適性多元的才藝社團，發展學生的多元智能

（一）低年級每天下午3:50~4:35開辦各類的才藝課程，由學童依興趣自由選擇。
（二）週三下午3:10~4:35開設學藝活動（中高年級）：馬術、擊劍、羽球、直排輪、街舞、跆拳道、益智桌遊、魔術、足球、棒球、籃球、樂高積木、電腦...等才藝社團，由學生依興趣選擇參加。
（三）週五上午運動日活動（低年級一節、中高年級兩節）辦理多樣的競賽活動：越野賽跑、籃球相撲、跳長繩、大隊接力、拔河、足球接力...，鍛鍊學童強壯體魄。

舉辦多采多姿的增能活動，開發學生潛能

（一）一般性：作文、寫字、畫圖、演講、朗讀…等各項藝文比賽。

（二）全校性（每位學生都須參加）：

1.演說週（一年級在自己班上說故事，二年級以上就須到隔壁班演說）

2.科學週：由自然科老師共同規劃，內容包含科學遊戲，每年更換不同的內容。

3.詩歌朗誦觀摩：經各班老師自行編選題材及訓練，孩子們表現得可圈可點。

4.期末多元活動：由任課老師於期末規劃創意多元的活動，充實豐富學習內涵。

5.其他：深耕閱讀、自然主題探究、班級音樂會、班際體育競賽、各項展演，讓學生充分發揮其潛能。

設計貼心的輔導措施，啓發學生向上、向善的動力

(一)透過個別晤談、成長團體、教養諮詢、感恩節活動、生命教育系列活動、性別平等宣導講座、聖經教事及校牧室系列活動…等，與學生貼心對話發揮輔導功能。

(二)校牧室的師長於校內設置主馨園，傾聽孩子的心聲，藉主恩與永不止息的愛，引導孩子正確的行為模式。

結合東海大學的人力、物力資源

(一)從幼兒園、小學部、國中至高中，銜接十二年國教體系。

1.英語課程的銜接：英語課程從幼兒園、小學部一直銜接到中學部。

2.藝文課程的銜接：合唱團從小學三年級至六年級。

(二)運用東海大學人力資源

1.合唱團聘請東大教授到校指導，並與東海大學音樂系學生聯合演出歌劇及共同舉辦音樂會。

2.聘請東大英語系教授為本校英語課程顧問及教學評鑑委員。

3.彈性課程結合東海大學課程資源。

(三)運用大學的設備：大學的電算中心、生命科學系、美術音樂系館、教堂、人文大樓、圖書館…。

寬廣優美的校園，孕育開闊的胸襟

東大校園面積廣達134公頃，林木蒼翠蓊鬱，環境清靜優雅，是進德修業，學習成長的最佳園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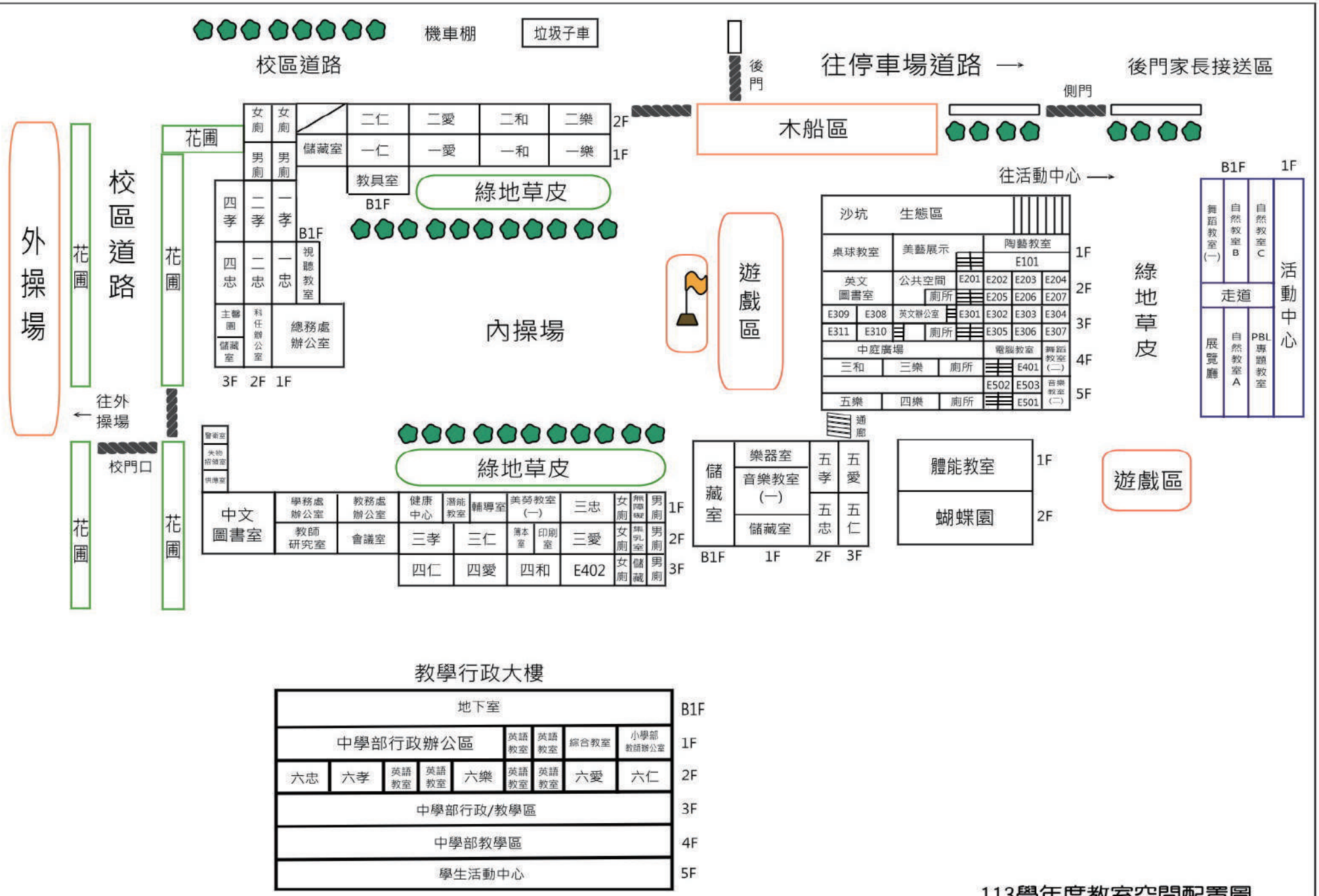

113學年度教室空間配置圖

停車場示意圖

一、送孩子上學（繞小圈–紅色路線），接孩子回家（繞大圈–藍色路線），遵行路線如停車場遵行方向示意圖。**排迴轉道走入口①，停車走入口②或入口③。**（有指揮人員時，依指揮人員指示為準）

二、放學接送學童要領

1. 到校時間早，停車格先停滿：停車格先停滿，可避免車道回堵，您可以下車徒步至學童等候區接回孩子，上車後逕由內側車道駛離。
2. 停車格已滿，開始排得來速：「得來速」車道之駕駛請勿下車，並主動出示學童姓名牌，依導護老師指示依序前行，保持車流暢通。
3. 時間不太趕，五點鐘進校園：根據觀察統計，後門放學區於放學15分鐘後即車行順暢。您也可利用放學的後半段 **4：50~5：18** 至停車場接回孩子。**5：20 以**後，導護老師會將孩子送至安親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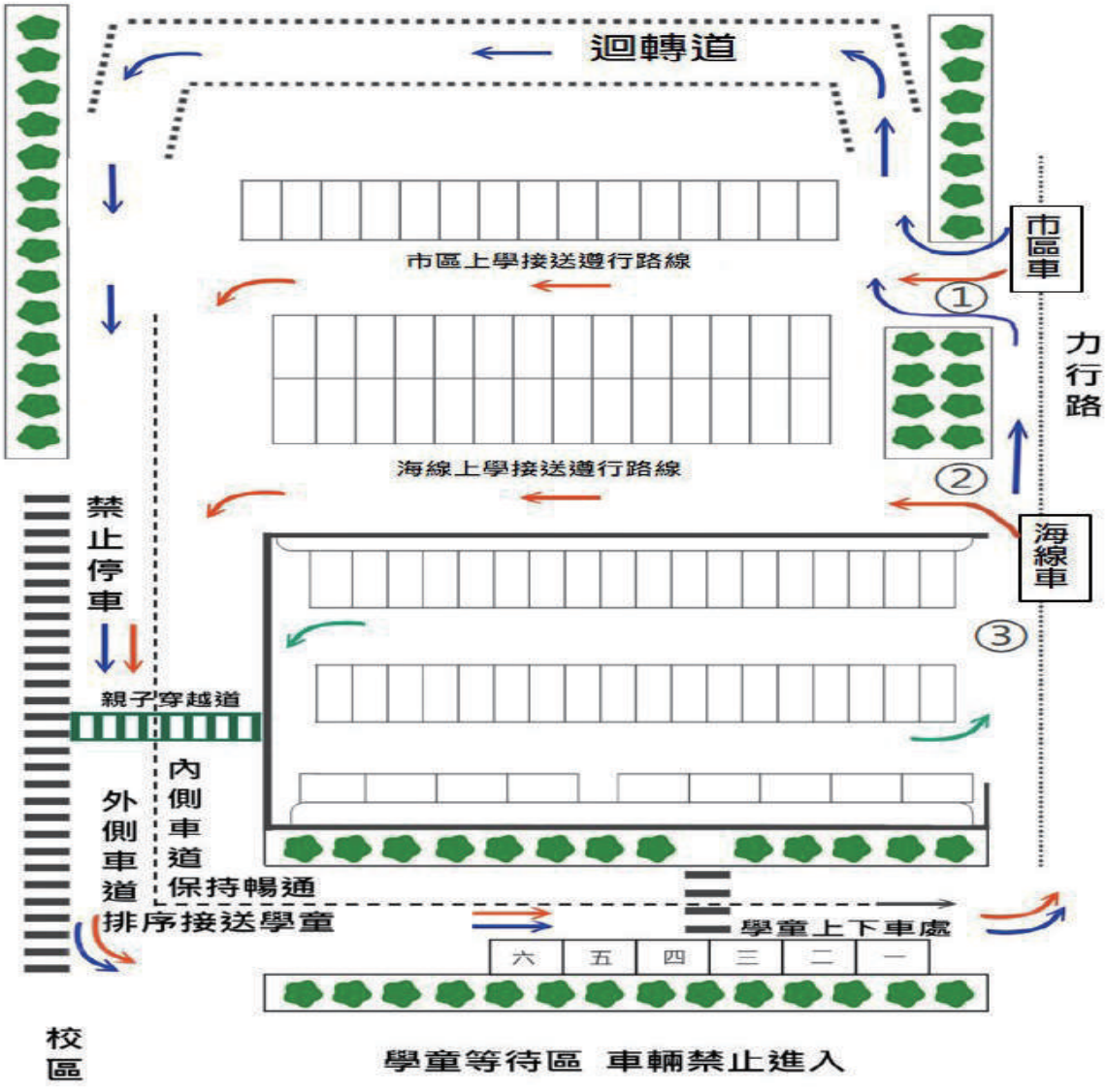

貼心的服務

作息時間

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The Affiliated High School of Tunghai University -Elementary Division

午別	項　　目	起迄時間	分鐘	備　　註
上午	上學時間	7:10~7:50	40	
	晨光活動	8:00~8:35	35	週會、導師時間、節慶活動、運動日活動、主題日活動
	第 一 節	8:40~9:20	40	
	第 二 節	9:30~10:10	40	
	第 三 節	10:30~11:10	40	
	第 四 節	11:20~12:00	40	
下午	午間活動	12:00~13:15	75	12:35開始午休
	第 五 節	13:20~14:00	40	
	第 六　節	14:10~14:50	40	
	整潔活動	14:50~15:10	20	
	第 七 節	15:10~15:50	40	
	第 八 節	15:55~16:35	40	
外加課程	學藝活動(中高年級)	15:10~16:35	80	週三
	課後才藝/安親(低年級)	15:50~16:35	45	週一～週五
	課後安親班	16:40~18:00 18:00~19:00		週一～週五

★課後安親班：1.課後安親，由本校教師和助理教師照護。

2.分為1個小時或2個小時的時段，請家長視需要選擇。

課程內容及相關作法

課程內容(英語部分)

課程目標：

（一）短期目標：

(1) 培養孩子日常會話用語、教室用語能力，並建立基本單字量。
(2) 引導孩子對英語的喜愛和興趣。
(3) 建立精熟的自然發音能力，以準備進入閱讀的世界。

（二）中期目標：

(1) 教導孩子將英語應用於寫作，並能用英語討論、溝通、自我表達。
(2) 建立文法概念與運用的能力。
(3) 鼓勵大量閱讀，建立閱讀理解能力，養成良好閱讀習慣。

（三）長期目標：

(1) 透過全英語聽、說、讀、寫的教學環境，讓學生可在台灣學習美國小學的課程。
(2) 培養英語學術語言的應用能力，能與英語系國家的課程接軌。
(3) 拓展孩子的國際觀。

英語課程用書

一 ～ 六 年 級		備 註
Houghton Mifflin Journeys （六年級） SAVVAS myView （一～五年級）	教材：課本 (Textbook = TB) 習作本 (Practice Book=PB) 自然發音小書(Decodable Readers) 外師自編輔助教材(Modules) 聽力教材(Listening)	搭配課本使用線上教材
Phonics 自然發音	Oxford Phonics World	由老師依班級情況選擇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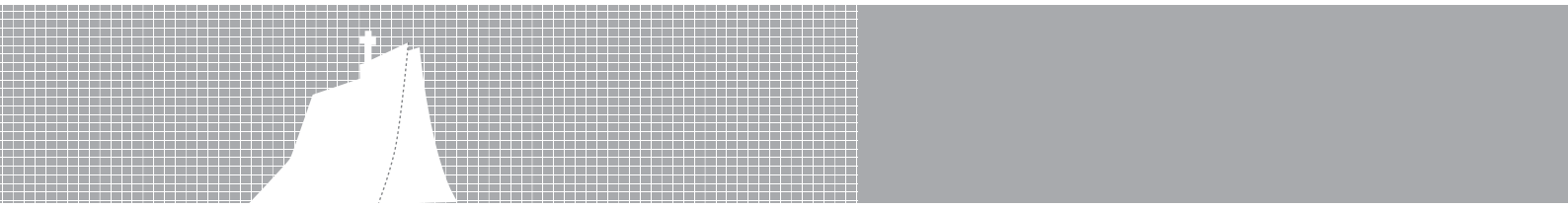

聯絡方式與作業安排：

1. 學生每日填寫聯絡簿，請家長務必檢視孩子的聯絡簿並簽名。
2. 聯絡簿內容包含當週上課內容、家庭作業、老師通知、考試說明等。
3. 請家長多利用聯絡簿與老師進行溝通或直接打電話到學校國際教育處辦公室（分機 2750 或 2753）。
4. 家長有任何疑問請隨時與老師聯繫、約談。
5. 作業安排以每天20分鐘的量為原則。
6. 為培養孩子的責任心和良好學習習慣，請務必每天督促孩子寫作業並準時交作業；作業不一定要寫出「完美」的答案，而是確定孩子確實試著努力完成，不懂之處老師會輔導。

評量與計分說明：

1. 評量方式：平時的小考及每學期兩次定期評量。每一學年舉行一次國際檢定測驗（自由報名參加）。
2. 每主題單元約可在半個學期內完成，每單元教學完畢即進行定期評量。
3. 成績計算方式： 作業、小考、課堂參與 50%； 定期評量（含口試與紙筆測驗）50%。
4. 各英語組別之學習進度有異，每組英語成績不計入語文領域成績。

其他配合事項：

1. 請利用線上資源網站聽課文並配合課本跟著念，以培養認字與自然發音的能力。
2. 多讓孩子接觸英語，可利用市面上附有CD之故事讀本讓孩子跟著聽讀，或看英語的卡通、影片等。只要多接觸、多聽、多練習，就可以增強對英語的音韻和語言的熟悉度。
3. 為培養孩子積極的學習態度，請家長在家給予正向的鼓勵與輔導，並提供孩子學習英語的願景。有了正向的學習態度和知道為何而學習，相信更能提升孩子的學習動機和興趣。
4. 請家長多利用聯絡簿(寫中、英文皆可)與老師進行溝通，並確實簽核，有要事也可透過孩子的中文聯絡簿請中文導師轉達。

英語金星獎獎勵辦法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英語金星獎獎勵辦法

經108年8月26日部務會議通過

壹、依據：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學生獎懲要點。

貳、目的：

一、強化學生在英語學習各方面之優良表現，培養高度榮譽感。
二、培育學生深耕地方、放眼全球之世界觀。
三、以終身學習為目標，鼓勵學生透過英語達成自主學習，強化國際競合力。

參、實施方式：

一、由國際教育處成立英語金星審查小組，審查小組由國際教育處主任、組長、課發小組召集人與低、中、高年級之召集人所組成。
二、學生資訊系統中設置英語金星榮譽獎章。
三、由國際教育處之教師與行政人員依據學生之表現登錄金星獲獎紀錄。每位學生可登入系統查詢。
四、獎勵項目：
（一）參加校內外英語競賽。若主辦單位非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者，由學校視比賽性質給予金星鼓勵。
（二）積極參加校內外英語相關活動表現良好者。若主辦單位非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者，由學校視活動性質給予金星鼓勵。
1. English Show Time 表演活動
2. English Radio Show 廣播節目
3. Reading Log 完成閱讀15本書可獲得閱讀金蘋果一顆與金星一顆。
4. 寒暑假與平時作業優良。
5. 其他校內外英語學習活動。
（三）校內定期英語評量表現優異及進步顯著者。
五、金星授獎流程：獲頒金星銀帶獎三次之後，繼續累積金星顆數以兌換金星紅帶獎；獲頒金星紅帶獎三次之後，繼續累積金星顆數以兌換金星藍帶獎；獲頒金星藍帶獎五次之後，繼續累積金星顆數以兌換金星榮譽勳章。

金星銀帶獎
- 累計50顆金星頒給金星銀帶獎
- 累計三次金星銀帶獎後始可累計金星紅帶獎
- 共計150顆金星

金星紅帶獎
- 累計50顆金星頒給金星紅帶獎
- 累計三次金星紅帶獎後始可累計金星藍帶獎
- 共計150顆金星

金星藍帶獎
- 累計50顆金星頒給金星藍帶獎
- 累計五次金星銀帶獎後始可累計金星榮譽勳章
- 共計250顆金星

金星榮譽勳章
- 共計550顆金星

肆、獎勵方式

一、英語金星獎顆數頒發如下表：

第一名	五顆	二十五顆	三十五顆	由國際教育處審查小組決定金星顆數
第二名	四顆	二十顆	三十顆	
第三名	三顆	十五顆	二十五顆	
第四名	二顆	十顆	二十顆	
第五名	一顆	五顆	十五顆	
第六名	第六名之後佳作一顆	五顆	十四顆	
第七名	一顆	四顆	十三顆	
第八名	一顆	四顆	十二顆	
第九名	一顆	三顆	十一顆	
第十名	一顆	第十名以後二顆	十顆 第十一名以後八顆	

二、每累積 50 顆金星則可獲頒金星勳章一枚。

三、每屆畢業生擇選出英語金星獎獲獎最多者於畢業典時頒贈『畢業英語金星榮譽獎』，以資表揚。

伍、本辦法由小學部部務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課程內容(中文部分)

一、課程內容：

依據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培養國民小學階段應具備之核心素養：「自主行動」、「溝通互動」、「社會參與」。

（一）部定課程有：提供「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等七大領域課程。

（二）校訂課程有：

1. 彈性學習課程→各年級以「閱」生態、「夯」建美、「品」生活、「AI」媒網、「拓」視界五大課程主軸實施跨領域學習課程。
2. .身心靈健康促進特色課程→各年級以「強」體魄、「健」心理、「悅」心靈、「AI」媒網、「拓」視界五大課程主軸實施。
3. 閱讀、AMC數學、資訊課程。

二、學習方法：（請家長適時提醒、指導、獎勵孩子實踐下列事項）

(一)重視平時學習及作業態度，上課專心隨時筆記，遇有疑難問題多請教師長。

(二)多看課外有益之讀物，養成天天閱讀好習慣。

(三)每天回家主動學習，做好下列幾件事：

(1)「複習」：教過的功課，要設法將不會的地方弄明白。

(2)「用心做作業」：如期完成老師指定的作業，不抄襲別人作業。

(3)「預習」：明天要上的課程，先加以了解或查閱相關資料。

(四)讀書、休息、運動，都應做好時間管理，才能省時又有高品質的效益。

(五)鼓勵學生參加社團活動、對外投稿、參加各項競賽，擴展視野，提升競爭力。

三、學生作業

為配合教學目標、活化作業方式，鼓勵學生主動學習，特訂定下列原則：

(一) 各科作業，除課堂作業外，還有回家作業及寒暑假作業，其方式以多元創意呈現。

(二) 為減輕學生作業負擔，低年級回家作業，以在校內完成為原則。中、高年級不超過一小時為限。

(三) 教務處定期檢閱學生作業，並公開表揚各科作業優良之學生，以提高學習興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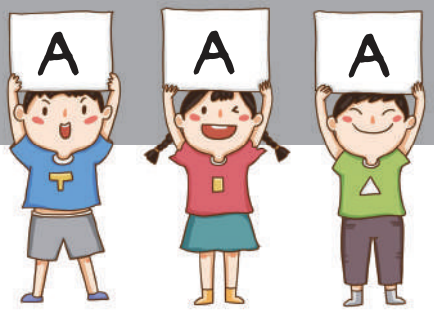

四、學業成績獎勵要點

（一）期中、期末評量成績獎勵辦法：

1. 成績名列全班前三名者，發給獎狀及梅花。
2. 期末評量成績進步名列全班前二名者，發給獎狀及梅花。
3. 期中、期末評量結束後，於朝會時頒獎。

（二）學期成績獎勵辦法：

1. 學生學期成績，各領域學習成績優良者，給予獎勵。
   （1）一至二年級各領域學習成績，名列全班前三名者，頒發獎狀及梅花。
   （2）三至六年級各領域學習成績，名列全班前二名者，頒發獎狀及梅花。
2. 學生學期成績、領域學習總平均特優之全班前五名學生，頒發獎狀。
3. 頒獎於每學期末結業典禮時，按低、中、高年段舉辦之。

（三）畢業成績獎勵辦法：

1. 領域總成績表現優異者，頒發市長獎。
2. 各領域表現優異者，頒發校長獎。
3. 另有議長獎、區長獎、董事長獎、家長會長獎、校牧室獎、校友會長獎、附小之光獎、服務獎…等多項獎勵。

五、學籍處理

（一）入學

1. 一年級新生入學年齡依規定應年滿六足歲。
2. 國小除因特殊情形有寄讀、借讀或旁聽之需求，以一年為限外，不得有重讀生。
3. 僑生、港澳及大陸來臺學生、回國學人子女，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及外籍學生（非僑生）各依有關規定辦理。

（二）轉學

學生轉出應由家長親自到校向級任教師申請，並至註冊組辦理轉出手續，其學籍資料由轉出學校郵寄至轉入學校；學生轉入需參加教務處探索活動，合格者個別通知辦理轉入手續。

（三）輟學

已入學之適齡學童，中途輟學或長期缺課，經學校追蹤輔導無效者，應報本府各區強迫入學委員會處理，並依國民中小學中途輟學學生通報要點規定通報。

（四）復學

1. 中途輟學或請假原因消滅，申請復學時，得由學校經甄試編入相當程度之年級就讀。
   如其年齡已滿十五歲者，得輔導其就讀國民小學附設國民補習學校。
2. 在臺設籍赴大陸就學後返臺申請就學者，得由學校經甄試編入適當年級就讀。
3. 持有外國居留證或國外學校證明文件返國申請就學者，得由學校經甄試編入適當年級就讀。

六、圖書室閱覽借書規則

（一）圖書室開放借閱服務對象為本校全體師生。

（二）圖書室開放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上午8:00—下午3:50，午休時間不開放。（週三僅開放至上午12:00。）

（三）至圖書室借書時應攜帶學生證以供電腦登錄。學生證如有遺失，請逕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數位學生證雲端卡務系統網站申請補發。

（四）本校師長每次得借閱４０本，期限為一個月。

（五）本校學生每人每次得借閱中文圖書４本，英文圖書４本，共計８本，期限為二個星期，可以當日借還，不限次數。

亦可以辦理續借，續借期限為一個星期，每本書只能續借一次。

若借書逾期未歸還，暫停借書，歸還後恢復借書權利。

（六）借書逾期３０天未還，視同遺失處理，照價賠償。

（七）其他相關規定依照本校圖書室使用規則辦理。

（八）其他注意事項：

1.請將鞋子擺放至鞋櫃。

2.進入圖書室請輕聲細語，不可以奔跑追逐，以免滑倒發生危險。

3.請勿自行操作圖書系統電腦，以免系統發生錯誤。

4.借書時，請注意電腦是否確實登錄借書資料，還書時，等候電腦登記完畢後，再行離開。

七、金蘋果獎勵辦法

一、目的：培養讀書風氣，拓展心靈視野，勇於表現自我，發揮藝文潛能。

二、獎勵項目：

1. 寫作與投稿
2. 背誦詩詞、三字經或古文
3. 閱讀書籍

三、 獎勵方式：

1. 投文稿至各報章雜誌社，獲得刊登者，頒給金蘋果十枚。
2. 投文稿至網路媒體平台，獲得刊登者，頒給金蘋果五枚。
3. 投書法或畫作至各報章雜誌社或網路媒體平台，獲得刊登者，頒給金蘋果三枚。
4. 熟背詩詞十首，或三字經十頁，或長篇古文一篇（短篇古文五篇），上台背誦，經老師認可者，頒給金蘋果一枚。
5. 低年級學生閱讀中文書籍十五本，填寫於低年級版閱讀記錄單，經老師認可者，頒給金蘋果一枚。
6. 中年級學生閱讀中文書籍十本(100頁以上)，填寫於中、高年級版閱讀記錄單，經老師認可者，頒給金蘋果一枚。
7. 高年級學生閱讀中文書籍十本(200頁以上)，填寫於中、高年級版閱讀記錄單，經老師認可者，頒給金蘋果一枚。
8. 閱讀英文故事書十五本，經老師認可者，頒給金蘋果一枚。
9. 親子共讀五本並完成閱讀記錄單(中、英文書籍皆可)，經老師認可者，頒給金蘋果一枚。
10. 集得二十枚金蘋果者，頒文藝獎章一枚。
11. 集得一百枚金蘋果者，頒閱讀小學士獎狀，圖書禮券200元。
12. 獲頒閱讀小學士獎狀後又集得八十枚金蘋果者，頒閱讀小碩士獎狀，圖書禮券500元。
13. 獲頒閱讀小碩士獎狀後又集得一百枚金蘋果者，頒閱讀小博士獎狀，圖書禮券1000元。
14. 學生於「學生資訊系統」內累計金蘋果數量為依據。

四、畢業典禮增設「金蘋果文藝獎」獎項，畢業生榮獲小學士以上獎狀且金蘋果累計數量全年級最高者，將於畢業典禮獲頒「金蘋果文藝獎」。

五、本要點經學年會議討論、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東大附小低年級中文書籍閱讀紀錄單

年　　班　座號：　　姓名：

序	日期	書名	給這本書幾顆星	家長簽名
1			☆☆☆☆☆	
2			☆☆☆☆☆	
3			☆☆☆☆☆	
4			☆☆☆☆☆	
5			☆☆☆☆☆	
6			☆☆☆☆☆	
7			☆☆☆☆☆	
8				
9				
10				
11				
12				
13				
14				
15				

※每完

※這是

東大附小中高年級中文書籍閱讀紀錄單

年　　班　座號：　　姓名：

序	日期	書名	頁數	給這本書幾顆星	家長簽名
1				☆☆☆☆☆	
2				☆☆☆☆☆	
3				☆☆☆☆☆	
				☆☆☆☆☆	
				☆☆☆☆☆	
				☆☆☆☆☆	
				☆☆☆☆☆	
				☆☆☆☆☆	
				☆☆☆☆☆	
				☆☆☆☆☆	
				☆☆☆☆☆	

交給導師

紀錄單。　　導師簽名:

Tunghai Elementary School Reading log

東大附小 英文書籍閱讀紀錄表

Class_____No._____Name_____

No	Date	Book Title	How I like it	Parent Signature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14			👍👍👍👍👍	
15			👍👍👍👍👍	

※ This is my (　) English Books Reading Log.

（低年級版本）

東大附小親子共讀閱讀紀錄單

年　　班　座號：　　姓名：

我的第(　)張親子共讀單
閱讀日期：　年　月　日
書名：
出版社：
我與＿＿＿＿＿一起分享這本書

我讀完這本書，有一些感覺
- ☐ 好笑　☐ 有趣
- ☐ 感動　☐ 悲傷
- ☐ 認識很多優美詞句
- ☐ 想跟更多人分享
- ☐ 增加許多知識
- ☐ 其他＿＿＿＿＿＿

我看完這本書後，學到什麼？

家長的分享或想對我說的話

我將最喜歡的內容畫下來

★中、英文書籍皆可
★每完成一張紀錄單，請立即交給導師

（中高年級版本）

東大附小親子共讀閱讀紀錄單

年　　班　座號：　　姓名：

我的第(　)張親子共讀單
閱讀日期：　年　月　日
書名：
出版社：
我與＿＿＿＿＿一起分享這本書

家長的分享
或想對我說的話

家長簽名：

看完這本書後，我的心得分享

我將最喜歡的內容畫下來

★中、英文書籍皆可
★每完成一張紀錄單，請立即交給導師

導師簽名：

八、多元的活動

（一）一般性：作文、書法、畫圖、演說、朗讀、說故事、字音字形…等各項競賽

（二）全校性：演說週、科學週、詩歌朗誦觀摩、圖書室閱讀活動、越野賽跑、音樂比賽、相聲比賽

（三）各學年：繪本分級交換閱讀、閱讀活動、畢業生營會、自然主題探究、班級音樂會、與作家有約、校外教學…

註冊組各式證明文件申請須知

各式申請證明文件名稱	申請資格	申請時應準備之資料	工作天	備註
學期領域成績單	在校生 畢業生	1.教務處證明書申請單 2.出納組繳費收據	三天	
期中評量成績單☆	在校生	1.教務處證明書申請單 2.出納組繳費收據	三天	
期末評量成績單☆	在校生	1.教務處證明書申請單 2.出納組繳費收據	三天	
學期評語成績單☆	在校生	1.教務處證明書申請單 2.出納組繳費收據	三天	
在學證明書	在校生	1.教務處證明書申請單 2.免繳費	三天	
轉學(出)證明書	欲轉出之 在校生	1.填寫線上申請表 2.繳回借閱書籍 3.繳交各項應支付費用 4.出國學生請繳交相關證明（國外簽證或學校入學申請影本）	三天	
畢業證書補發	遺失證書之 畢業生	1.教務處證明書申請單 2.出納組繳費收據 3.二吋證件照 4.可供查核之佐證文件	五天	
更改姓名	在校生	1.繳交戶口名簿影本（需有改名日期之詳細記事）	即刻處理	

備　　註

1. 本表可至網站下方「表單下載」自行下載列印，或直接至辦公室領取紙本。
2. 標註☆項目，僅限當學期1/31、7/31前提出申請，逾期不受理（敬請妥善保管）
3. 各式證明文件請務必提早申請，以利如期製證。
4. 英文版證明書之英文姓名，以入學報到時提供之資訊為主，若需異動，請主動提供護照影本或相關文件，以利製證

成績評量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成績評量辦法

中華民國109年6月17日成績審查小組會議修定
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部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修定
中華民國111年1月11日校務會議修定

壹、依據：本辦法參照教育部公布「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及「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

貳、目的：成績評量旨在了解學生學習情形，激發學生多元潛能，促進學生適性發展，肯定個別成就，並作為教師教學省思及學生學習輔導的依據。

參、學校學生定期評量紙筆測驗次數每學期二次，不舉辦全年級排名之學業競試。（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二條）

肆、學生成績評量應依領域學習課程、彈性學習課程及日常生活表現，分別評量之：

一、領域學習課程：依核心素養、學習重點、學生努力程度、進步情形，並應兼顧認知、情意、技能及參與實踐等層面，且重視學習歷程及結果之分析。其成績評量計算方式，依下列各款規定辦理：（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辦準則第三條、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三條第一款）

（一）「語文」、「數學」、「自然科學」及「社會」領域每學期有二次定期（期中、期末）評量，而每次定期成績評量則分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定期評量佔50%（採紙筆評量方式），平時評量佔50%（含四次成績，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之各階段評量，依領域學習課程內容及活動性質，採筆試、表演、口試、實作、作業、報告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進行。）

（二）「藝術」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學習態度佔30%，依學生用具、樂器和課本攜帶；上課秩序和專心等項目由老師紀錄評量之。

2.學習成果佔70%，美勞、音樂各自依據探索與目標、審美與思辨、文化與理解等目標主軸設定報告、表演、作品、觀察、音樂會…等適當的多元評量方式給分。

（三）「健康與體育」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健康」部分佔30%（一－六年級），一－三年級：評量範圍包括健康行為習慣、健康知識和健康技能等。由導師作觀察紀錄評量之。四－六年級：評量範圍（30%）為學生之健康行為習慣、態度等由導師作觀察紀錄評量之；（70%）由為學生之健康知識與技能等由學生之紙筆測驗、操作和報告評量之。

2.「體育」部分佔70%（一－六年級），評量範圍：（60%）為學生之運動技能與體能，依學生上課測驗項目評量之；（20%）為學生之運動精神與學習態度，依

學生上課之穿著、認真學習、專心守規等項目由老師紀錄評量之。（20%）為學生之體育常識，一、二年級以老師觀察、訪談、紀錄等方式評量之；三至六年級以學生之書報雜誌剪貼、心得報告、課後作業等多元方式評量之。

（四）「綜合活動」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中高年級：參與全校性活動（40%）- 聖誕節表演、科學闖關、演說週、數學闖關、詩歌朗誦、跳蚤市場、運動會、園遊會、運動日等。主題教學（25%）- 戶外教學、作品呈現或發表、參與態度。集會活動的配合度（20%）- 週會、欣賞表演、專家演講。級會、學年活動（15%）

（五）「本土語言」成績計算方式及評量範圍：

1.學習態度佔30%，依學生課本攜帶；上課秩序和專心項目由老師紀錄評量之。

2.平時評量佔70%（含二次成績，應重視學生學習過程之各階段評量，依學習領域內容及活動性質，可彈性採用聽力、誦讀、筆試、表演、歌唱、口試、實作、作業 、報告等適當之多元評量方式進行。）

二、日常生活表現：評量範圍及內涵，包括學生出缺席情形、獎懲紀錄、團體活動表現、品德言行表現、公共服務及校內外特殊表現等。

三、彈性學習課程評量，應以平時評量為原則，並得視需要實施定期評量。

四、學生成績評量方式，由任課教師依教學計畫於開學前提經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及各學年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審查通過後實施，並於學期初以口頭或書面通知等方式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五、學期總平均成績及畢業總成績之計算方式，由學校訂定之。

伍、國民中小學學生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平時及定期成績評量結果，應依評量方法之性質以等第、數量或質性文字描述記錄之。

前項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評量，至學期末，應綜合全學期各種評量結果紀錄，參酌學生人格特質、特殊才能、學習情形與態度等，評量及描述學生學習表現，並得視需要提出未來學習之具體建議。領域學習課程之評量結果，應以優、甲、乙、丙、丁之等第，呈現各領域學習課程學生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其等第與分數之轉換如下：

一、優等：九十分以上。

二、甲等：八十分以上未滿九十分。

三、乙等：七十分以上未滿八十分。

四、丙等：六十分以上未滿七十分。

五、丁等：未滿六十分。

前項等第，以丙等為表現及格之基準。彈性學習課程評量結果之全學期學習表現，得比照第肆項規定辦理。學生日常生活表現紀錄，應就第肆條第二款所列項目，分別依行為事實記錄之，並酌予提供具體建議，不作綜合性評價及等第轉換。（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第九條）

陸、定期評量之實施，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學校定期評量試卷編製應訂定命題流程、審查及保密之注意事項。

二、教師編製評量試題時，不得直接引用坊間出版之試題。

三、學校教育人員不得有洩題或暴露試卷之行為，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

柒、學生成績評量紀錄，學校每學期至少應以書面通知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及學生一次；其紀錄內容應包括日常生活表現評量項目、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評量項目、學習節數、成績等第及文字描述、出勤及獎懲紀錄等。

學生(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如對成績評量紀錄有疑義時，應自收受成績評量紀錄之次日起七日內向學校申請複查，逾期不予受理。

捌、學校為研議、審查學生成績評量及畢（修）業事宜，應設學生成績評量審查小組（以下簡稱審查小組）。審查小組之組織及運作等事項，由學校擬訂並經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前項審查小組置委員五人至十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學校校長兼任；其他委員由學校行政人員、教師、教師會(無教師會，由教師代表)及家長會代表聘(派)兼之。

玖、學生定期評量時，因故經准假未參加評量者，應於銷假後配合學校規定期程，返校補行評量，補行評量成績依下列規定計算：

一、因公、喪、病或不可抗力因素請假者(如：法定疾病或偶突發事件…等)，依實得分數計算。

二、因事請假者，補考後其成績列六十分以下，依實得分數計算；超過六十分，超過部分八折計算。（依據:臺中市國民小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第七條第二款）

另，無法於學校規定期程返校補行評量者，考量學生實際情況由學校以下列方式擇一辦理：

一、於考試當日上午，以電子郵件寄發試卷電子檔予學生進行評量，學生需於台灣時間24：00 前回傳試卷作答檔，成績以前項規定計算。

二、依缺考科目，請該科授課教師提供多元作業，需於規定日期繳交，成績統一以六十分計算。

上述期程（含補行評量/作業、批閱、輸入成績系統）皆需於該學期之學期轉換前完成，成績皆由原授課教師處理，上學期限一月三十一日前，下學期限七月三十一日前。

拾、學生無故缺課後返校就讀者，除該學期缺課成績經准予補行評量者外，其缺課期間之成績以零分計算。

拾壹、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之成績評量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家長應依申請計畫實施評量，並得自行決定學生返校參加定期評量，由家長實施之評量紀錄，應於學期末提供校方進行成績登錄，提供之時間由家長與導師聯繫確認。

二、返校參加定期評量者，平時評量成績由家長提供，教師就平時評量與定期評量成績，合併計算學生之學期成績。

三、不返校參加定期評量者，成績由家長評定。

拾貳、國民小學學生修業期滿，符合下列規定者，為成績及格由學校發給畢業證書；未達畢業標準者，發給修業證明書：

一、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前入學國民小學之學生：

（一）學習期間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七大學習領域有四大學習領域以上畢業總平均成績丙等以上。

二、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小學之學生：

（一）出席率及獎懲：學習期間授課總日數扣除學校核可之公、喪、病假，上課總出席率至少達三分之二以上，且經獎懲抵銷後，未滿三大過。

（二）領域學習課程成績：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七領域有四大領域以上，其各領域之畢業總平均成績，均達丙等以上。

拾參、國民小學學生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之成績評量結果未達及格之基準者，學校應實施補救教學及相關補救措施。

學生日常生活表現需予協助者，學校應依所定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相關規定施以輔導，必要時得與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聯繫，且提供學生改過銷過或功過相抵之機會。

拾肆、學生成績之登記及處理應登錄於校務行政系統。學校應列入檔案存查並妥善備分保存。

學生成績評量相關表冊，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另定之。

拾伍、本辦法修正後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自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小學之學生適用之。

附註：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自108學年度起逐年實施，本校預計110年全面實施，並將依據課綱規定逐年調整領域名稱及部定校訂課程，評量方式亦將逐年調整。

學生考試規則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學生成績考查考試規則

民國107年5月18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113年7月30日行政會議通過

一、考試前須提醒學生淨空抽屜(或將抽屜轉向)，宜先行如廁。
二、考試準時入場，寫完試卷詳加檢查，鐘響後交卷，不得提前交卷而影響考場秩序。
三、對於試卷有印刷不清楚或疑問時，請於當場舉手發問求證。
四、考試中若遇到天然災害，監考老師立即收卷，視狀況解除後再繼續完成考試。
五、考試過程中如有學生物品掉落或需要喝水(指水瓶未放置座位上)，請舉手告知監考老師後，須在監考老師的陪同下處理。
六、考試採榮譽考試模式進行，學生應遵守下列行為：
（一）考試時不得交頭接耳、東張西望、使用非考試必要用具等行為。
（二）考試時不得攜入座之物品：
1. 具有傳輸、通訊、記憶、拍攝、錄影或計算功能之物品：如行動電話、穿戴式裝置（如：智慧型眼鏡類、智慧型手錶類、智慧型手環、佛珠類、耳機類）、計算機、電子辭典、多媒體播放器材（如：MP3、MP4 等）。
2. 任何可能妨害考試公平之書本、物品或紙張等（如：教科書、參考書、補習班文宣品、試題本、詞彙卡、計算紙、標有數學算式、函數或函數圖形的文具或用品等）。
3. 鐘錶（如：手錶、時鐘、鬧鐘、電子鐘等）不可以有計算、記憶、通訊、傳輸、拍攝、錄影等功能，且不得發出任何聲響或閃光。
（三）考試時不得與人談論考卷內容或喧嘩吵鬧。
（四）考試時不得揭示答案給他人抄襲，亦不得抄襲他人。
（五）檢查試卷時，試卷平放於桌面，不可拿高或讀出聲音。
（六）試卷保持整潔，勿弄髒或任意塗鴉、撕毀或摺紙。
（七）若有上述任一行為，由監考老師記錄之，經相關人員討論後，導師得依其行為輕重酌予扣分，若經制止仍強行為之者，則該科以零分計算，並通知家長。
七、訂正檢討試卷時，學生應遵守下列行為：
（一）訂正時請遵守任課老師之指示，桌面不得放置非訂正所需之文具。
（二）訂正時若有塗改答案之不當行為，視同作弊，除該題不給分外，按塗改題數，每題另扣10分，並通知家長。
八、若監考紀錄表上有未列入本規則之違規情事，得於考試後經相關人員討論後依其行為輕重酌予扣分，並通知家長。
九、本規則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小學部行政會議討論並決議後公告實施。

學生請假規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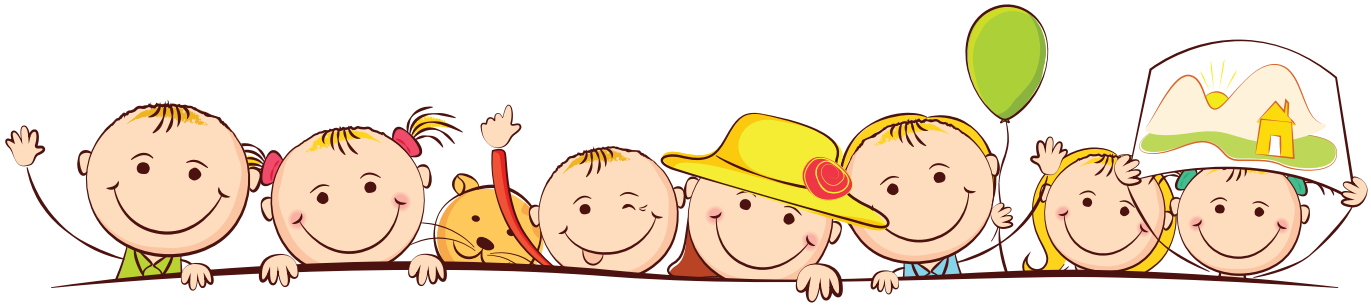

目的：

為維護校園秩序、學生請假權益及外出安全，特定此規則。

方式：

1.須請假者，請於事前以電話或聯絡簿請假。

2.當日請假者，請於8：00前以電話或手機簡訊告知導師，若未告知級任老師將登錄為曠課或遲到。

3.病喪假得於事後三日內提出，補辦請假手續。

假別：

1.病假：得於事後三日內由家長或法定監護人補填請假單。

2.事假：應於事前填寫請假單，由家長出具證明文件。

3.喪假：於事後三日內填寫請假單，並出具訃文。

4.公假：請指派公假老師填寫公假單，並請級任導師及指派公假老師簽章。

5.臨時外出：學生有事須臨時外出時，家長應事先與級任導師聯絡後，由導師簽發「臨時外出單」，於外出前交警衛室驗收放行。

准假權限：

1.請假未滿四天者，由級任導師核假。

2.滿四天以上請假者，經導師登記，並送交學務處辦理請假事宜。

3.七日以上由部主任核准。

本規則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

學 生 請 假 單

班　　級	
座　　號	
學生姓名	
起訖時間	月　　日 至 月　　日
	共　　日
事　　由	
才藝課或學藝活動課	
放學返家方式(請勾選)	□後門 □專車 □安親 □前門無車 □前門路隊
部主任 (七日以上)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訓育組長 (四日以上)	
導　　師 (未滿四日)	
家　　長	

第一聯：核可後，由級任老師留存

學 生 請 假 單

班　　級	
座　　號	
學生姓名	
起訖時間	月　　日 至 月　　日
	共　　日
事　　由	
才藝課或學藝活動課	
放學返家方式(請勾選)	□後門 □專車 □安親 □前門無車 □前門路隊
部主任 (七日以上)	
教務主任	
學務主任	
訓育組長 (四日以上)	
導　　師 (未滿四日)	
家　　長	

第二聯：核可後，交回家長留存

申請日期			
班　　級		姓　　名	
理　　由			
停送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共　　日		
停送項目	□便　　當　　□牛　　奶		
家長簽名		體衛組 簽　　章	

＊學生請假連續四(含)日以上始得提出申請，並於請假前一日15:00前提出。

學生生活須知

生活教育

目的：培養兒童自尊自愛、關懷別人、盡己之責、充實生命的生活態度，進而輔導兒童建立正確的價值觀念，開創積極進取的人生。

年級	低年級	中年級	高年級
自尊自愛	1.會注意自己的健康和安全。 2.會愛惜物品和善用金錢。 3.會按時完成功課和約定事項。	1.自己能做的事一定自己做。 2.做事前會先仔細的考慮後果。 3.勇於認錯並馬上改正。 4.自己決定的事要盡力完成。 5.對於正當的事，有勇氣去實行。 6.做一個誠實和可以信任的人。	1.每天自省、檢討自己的行為。 2.訂定理想的目標，勇敢去做。 3.會遵守規律，並且能享受自己安排的生活。 4.以誠實，開朗的心來充實自己。 5.要日新又新，追求進步。 6.了解自己的優缺點，改正缺點，發揚優點。 7.要自信地表現自己的才能。
關懷別人	1.會用愉快活潑的聲音向人打招呼。 2.和朋友相親相愛，互相幫助。 3.會感謝別人的幫助。	1.會和顏悅色的對待他人。 2.會為別人著想，樂意幫助別人。 3.對朋友要互相了解、互相信賴。 4.對於父母、師長要尊敬感謝，並且適時的表達關懷之意。	1.在不同的時間、地點，會用正確的禮節去處理事情。 2.有體諒他人的心，為對方著想，彼此不傷和氣。 3.能與同學互相信賴，互相切磋，互相幫助來加深彼此的友情。 4.以謙虛的心，不堅持己見，容納不同的意見，尊重不同的立場。 5.明白人們是互助合作才能過快樂的生活，因此對待他人常心存感激。 6.會欣賞別人的優點並學習。
盡己之責	1.對於大家一起用的東西，會很珍惜不破壞。 2.要敬愛家人，且主動做家事。 3.敬愛老師，喜愛班級中每個同學。 4.師長分配的工作會盡力做好。	1.有公德心、遵守公共秩序。 2.養成勤勞的習慣，同時主動做好自己的工作。 3.敬愛家人，使家庭更快樂、更甜蜜。 4.努力使自己的班級更和諧。 5.瞭解生長地方的文化，並且珍惜所住的地方。 6.要關心自己的文化和傳統，養成敬愛國家的心。	1.主動參加有益身心的活動，同時盡力完成在團體中的責任。 2.要有公德心，遵守法律的規定，尊重自己的權利和盡義務。 3.以平等的心對待每一個人，努力實現正義。 4.能發揮勤勞的習慣，樂意為社會服務。 5.敬愛家人，透過自己努力，多與家族親人保持聯繫。 6.敬愛學校的每一個人，共同樹立良好校風及校譽。 7.珍惜自己的文化傳統，瞭解先人的努力。 8.愛鄉愛國，並以開闊胸懷向各國朋友表示友好。
充實生命	1.能滿懷愛心去接近大自然。 2.能珍惜生命，照顧自己，不玩危險遊戲。 3.喜歡接觸美好的事物，保持愉悅的心情。	1.要瞭解大自然的奇妙，同時要珍惜自然環境。 2.學會保護自己生命安全，同時珍惜有生命的個體。 3.對於美的事物能欣賞、會感動。	1.瞭解大自然的偉大，珍惜自然環境，做好環保工作。 2.瞭解生命是無價的，學習尊重別人和自己的生命。 3.能欣賞美的事務，並融入日常生活中。 4.對於大自然要有敬畏之心。 5.能勤學好問，養成閱讀習慣，以充實知識。 6.能培養自己的興趣，並且有恒心的去努力。

上下學交通須知

（一）目的：為使學生遵守交通秩序，確保學生交通安全。

（二）注意事項：

1. 上下課時間：學生上學入校時間為上午7:10~7:50。低年級（未上安親才藝課程）放學時間為下午3:50，中高年級及低年級安親才藝放學時間為下午4:35分，另有4:40~7:00課後安親班。

2. 路隊編組：

（1）學生專車隊：各車設隨車人員一名，負責維護乘車秩序。
專車路線及各站發車時間，請參閱學校網站。

（2）家長接送隊：

- 低年級下午3:50放學者，請家長務必於下午4:10前到達家長接送區接回孩子。
- 中高年級下午4:35放學者，請家長於下午5:20前到達家長接送區接回孩子。

（3）學童專車於下午4:00～4:30開始於附中附小路口處停放，為免交通壅塞或發生危危險此時段請在此臨停

（4）前門步行隊（限搭乘大眾交通工具及自行徒步回家學生）：於內操場整隊後，由小隊長帶隊離校。

（三）逾時未接安親照護說明：

兒少福利法規定，兒童不得獨自在家。同樣地，如您未能及時接回孩子，請您善用原先學校已有的貼心服務。低年級四點後的才藝或安親課程，(均可依您的現況單選某一天)，切勿將孩子單獨留置校園。

為了學童的安全，導護老師在值勤時間結束（16:10 / 17: 20）後，會帶著您的孩子進到安親班，交由安親班老師照護，收費依照安親班收費規範辦理。

服裝儀容

（一）輔導學生穿著整齊、儀容端莊、養成良好生活習慣。

（二）注意事項：

1.服裝穿著：

（1）學生週會、開學典禮、結業式及畢業典禮等重大慶典，須穿著學校規定之制服/運動服。

（2）週五及體育課穿著學校規定之運動服/班服。

（3）其餘天數則穿著方便活動、樸素整潔之便服。

2.儀容：

（1）頭髮—勤梳洗、維持清爽。

（2）面部—經常保持乾淨。

（3）指甲—經常修剪。

校規

1、依規定穿著服裝。
2、不帶危險物品來校，未經導師允許或教學需要，不帶玩具或寵物來校。
3、遵守各遊戲場所或特別教室使用規則。
4、遵守各項公物借用規則，愛惜公物。如有破壞情事，照價賠償。
5、友愛同學，不打架，不可對他人進行言語威脅或暴力恐嚇。
6、保持校園環境整潔，不亂丟垃圾。
7、教室、走廊、樓梯等處不可奔跑、玩遊戲或打球。
8、未經他人同意，不可隨便拿取他人物品。
9、不可惡作劇侵犯他人身體及所有物。
10、上課時間未經允許，不得私自外出。
11、放學時依規定排路隊。
12、乘坐專車不爭先恐後，在車內不喧嘩，要保持安靜。
13、考試時不得作弊。
14、禁止攜帶及使用電子菸。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相關規定

一、學校應加強教職員工生就校園霸凌防制權利、義務之認知；學校教職員工生於進行校內外教學活動、執行職務及人際互動時，應發揮樂於助人、相互尊重之品德。
校園霸凌防制應由班級同儕間、師生間、親師間、班際間及校際間共同合作處理。

二、學校應透過平日教學過程，鼓勵及教導學生如何理性溝通、積極助人及處理人際關係，以培養其責任感、道德心、樂於助人及自尊尊人之處事態度。
學校及家長應協助學生學習建立自我形象，真實面對自己，並積極正向思考。

三、學校對被霸凌人及曾有霸凌行為或有該傾向之學生，應積極提供協助、主動輔導，及就學生學習狀況、人際關係與家庭生活，進行深入了解及關懷。

四、教師應啓發學生同儕間正義感、榮譽心、相互幫助、關懷、照顧之品德及同理心，以消弭校園霸凌行為之產生。
教師應主動關懷及調查學生被霸凌情形，評估行為類別、屬性及嚴重程度，依權責進行輔導，必要時送學校防制校園霸凌因應小組確認。

資料來源：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學生獎懲要點

97年8月18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2年9月3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08年6月25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113年8月28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依據：

(一) 國民教育法第20-1條。

(二) 臺中市國民中小學學生獎懲輔導實施要點。

二、目的：

(一) 鼓勵學生優良表現，培養學生自尊尊人、自治自律之處世態度。

(二) 引導學生身心發展，激發個人潛能，培養健全人格。

(三) 養成學生良好生活習慣，建立符合社會規範之行為。

(四) 確保班級教學及學校教育活動之正常進行。

三、獎懲處理原則：

(一) 獎懲應先瞭解學生行為動機，並明示必要之獎懲理由。

(二) 教師不得為情緒性或惡意性之獎懲。

(三) 獎懲不得因學生之性別、能力或成績、宗教、種族、黨派、地域、家庭背景、身心障礙、或犯罪紀錄等，而為歧視待遇。

(四) 獎懲應秉客觀、平和、懇切之態度，對涉及爭議之學生為適當勸導，並就爭議事件為公正合理獎懲處置，力謀學生當事人之和諧。

(五) 特別懲罰：

1. 交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　2. 輔導改變學習環境　3. 其他

四、獎勵方式：

(一) 教師為鼓勵學生優良表現，得給予下列獎勵：

1. 口頭嘉勉　2. 獎品　3. 梅花集獎朵數　4. 獎狀

(二) 梅花榮譽獎勵辦法：

1. 新生入學時每位學生於「學生資訊系統」內建置個人帳號密碼。
（預設帳號：學號/密碼：身份證後四碼）依其優良表現於系統內累積梅花數量，每累積50朵梅花則兌換一面獎牌，並於週會進行頒獎。

2. 集梅花流程：獲頒銅牌三面後繼續累積梅花數以兌換銀牌；獲頒銀牌三面後繼續累積梅花數以兌換金牌；獲頒金牌五面後則兌換梅花榮譽獎盤。

3. 合於下列規定之一者，可得梅花一朵或兩朵：

(1)「吾愛吾校」爭取榮譽有具體表現者。

(2) 敬老扶幼，熱心、愛心、有具體事實者。

(3) 拾(金)物不昧，有具體表現者。

(4) 與同學合作友愛、互助有具體優良表現者。

(5) 發揚「公德心」有具體優良表現者。

(6) 愛護公物、勤儉愛校有具體優良事實者。
(7) 敬軍愛國運動，有顯著之具體事實者。
(8) 見義勇為、幫助別人有具體事實者。
(9) 對消除髒亂、整潔服務有特殊優良表現者。
(10) 上課守秩序，能維護團體榮譽者。
(11) 確實潔牙、含氟漱口者。
(12) 熱心服務，協助學校辦理各項活動者。
(13) 參加學校各項活動表現優異者。

4. 參加校內比賽標準：
(1) 校內比賽按各項比賽要點頒發梅花。
(2) 校外比賽如下表。
若主辦單位非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者，由學校視比賽性質給予梅花鼓勵。

名　次	全校性	全市性	全國性
第一名	五朵	二十五朵	三十五朵
第二名	四朵	二十朵	三十朵
第三名	三朵	十五朵	二十五朵
第四名	二朵	十朵	二十朵
第五名	一朵	五朵	十五朵
第六名	第六名以後 佳作一朵	五朵	十四朵
第七名	一朵	四朵	十三朵
第八名	一朵	四朵	十二朵
第九名	一朵	三朵	十一朵
第十名	一朵	第十名以後二朵	十朵 第十一名以後八朵

5. 累積第五面金牌者可獲頒梅花榮譽獎盤一座並與校長合影，以資永久紀念。
6. 每屆畢業生於「學生資訊系統」內累積最高梅花數者，於畢業典禮時頒贈「梅花榮譽獎」金盤一面，以資鼓勵與表揚。
7. **參與各項比賽時，若個人比賽項目參賽選手未達九人、團體競賽項目參賽隊數未達五隊者，梅花數以1/2計算。**

(三) 學生參加全校性團隊，**並經學校推派**對外競賽或公開演出表現優異，或有具體行為可資表揚者，**得由學務處於集會活動上公開表揚。**

附註：上述團隊之梅花、獎品、獎狀及獎章依表現事實另議，團隊超過6人梅花以1/2計算。

五、管教實施方式：

(一) 學生干擾或妨礙教學活動正常進行，違反校規、社會規範或法律，或從事有害身心健康之行為者，教師應予適當輔導與管教。教師管教學生應依學生人格特質、身心健康、家庭因素、行為動機與平時表現等，採取下列措施：探索行為動機，勸導改過，口頭糾正，調整觀念。

1.經監護人同意後，留置學生於課後予以輔導或矯正其行為。
2.調整座位或安排特別座。
3.適當增加額外作業或工作。
4.要求口頭道歉或寫反省單。
5.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
6.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
7.要求賠償所損害之公務或他人物品。
8.要求靜坐反省。
9.要求站立反省。每次不得超過一堂課，每日累計不得超過兩小時。
10.經其他教師同意，於行為當日，暫時轉送其他班級學習。

附註：前項措施於必要時，教師除通知家長或監護人外，得請學務處、輔導室或其他相關單位協助之。

(二) 依前項行為之管教無效或違規情節重大者，教師得移請校方依下列規定處理之：（4-6項之措施，應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討論議決通過後辦理。）

1. 邀請其監護人到校或進行家訪，討論有效之輔導管教與改進措施。
2. 心理輔導。
3. 轉換班級。
4. 由監護權人帶回管教（每次以五日為限）。管教期間，不以曠課計，輔導老師及導師應與學生保持聯繫，繼續予以適當之輔導。
5. 監護權人帶回管教後，如故態復萌，又犯校規者，輔導其改變學習環境。
6. 在校外犯重大刑案者，應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備查。

(三) 學生獎懲應隨時列舉事實，登錄輔導記錄簿並通知家長。

(四) 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訂之。

六、本要點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

七、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增訂之。

愛與關懷

一、輔導工作目標：

1.充實輔導設施，提供全校師生良好的諮詢環境。

2.宣導服務項目與內容，俾利全校師生妥善運用輔導室資源。

3.應用心理衡鑑工具，協助學生瞭解自我、性向、興趣、人格特質，並認識所處環境，以開展自我。

4.建立校內輔導工作網路，加強輔導共識。

5.配合學校各處室，進行心理衛生相關工作之宣導與執行。

6.協助學生身心健全發展，以自尊自愛、關懷他人、盡己之責、充實生命目標，學習人際交往技巧，提昇學生人文特質。

7.尊重學生個別差異，激發潛能，提供適性發展機會，培養學生積極、樂觀、進取之態度。

二、輔導工作重點：

(一)一般性輔導工作

1.釐訂輔導工作計劃與進度。　2.建立學生資料。

3.舉行各種心理及教育測驗。

4.舉辦性別平等、生命教育、人際互動等輔導議題講座。

(二)生活輔導

1.新生入學輔導　2.轉學生輔導

3.班級輔導活動　4.小河馬信箱信函輔導

5.個別輔導　6.小團體輔導

7.升學輔導　8.主馨園（由東海大學牧室老師主持）

(三)學習輔導

1.學習困難學生調查及診斷　2.學習低成就學生課業輔導

(四)心理測驗

1.一年級實施瑞文氏彩色圖形推理測驗(CPM)　2.三年級實施洛氏語句完成測驗

3.四年級實施瑞文氏非文字推理測驗(SPM)　4.特殊兒童實施魏氏智力及相關測驗

(五)親職教育

1.舉辦親職教育座談會　2.辦理志工服務隊相關事宜

三、我們的服務

（一）輔導室及主馨園是一個溫馨的空間，免費服務且內容不拘，歡迎小朋友前來與輔導老師會談。

（二）若家長有親子關係、學生適應、人際互動或特教方面的問題，也歡迎您來電諮詢或約定時間會談。

其 他

一、有關申請家長接送汽車通行證相關事宜，係依東海大學車輛通行證申請暨使用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辦理。

學生家長之汽車車輛，符合車輛通行證申領規定者，應填具申請表，檢附駕照、行車執照影本及其他證明文件各乙份，經級任導師簽署後向總務處辦理申請，並依規定使用。車輛通行證申領規定如下：

種 類	適用車輛	適用區域	適用時段	換領期間	申領人	費用（新台幣）
家長接送通行證	汽車	限於第二教學區側門進入，沿經綠之心至附幼前側門離校	上、放學時段並不得隔夜停放	每一學年	東大附中小學部（含幼兒園）在學學生家長。 ＊如有特殊需求得申辦第二張（上限），惟請專案辦理	第一張600元 第二張2000元

（一）車輛通行證之申請表格由總務處統一製作；車輛通行證費用，未達一年以一年計。

（二）本辦法核發之車輛通行證應依規定黏貼於汽車擋風玻璃右上方明顯處，以利交通安全組車輛辨識。

（三）本辦法核發之車輛通行證，不得轉讓、出借、影印、仿冒或作其他不法使用，否則一經查獲者，除當場收繳其通行證外，並停發下學年度通行證，仿冒移送法辦；逾期使用，於入口強制回收。

（四）如因車輛遺失或毀損、汰換致車號變更時，得檢附證明及原通行證向總務處申請重發，酌收工本費參佰元。車輛通行證遺失者，得依本辦法重新付費申領。

（五）本辦法核發之車輛通行證有效期限：當學年有效（核發日至隔年7月31日止）。

＊使用車輛通行證僅限於小學部（含幼兒園）校園周邊使用，不得於大學學區停放，並遵守交通管制人員指揮。

二、損壞公物賠償相關事宜：

(一)若學生故意損壞公物，經老師調查屬實後，將通知學生家長。並照價賠償。

(二)若執行公務中損壞公物，經由相關老師確認後，由學校進行修繕事宜。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學生活動照片及班級姓名使用授權同意書

敬愛的家長平安：

為保護學生的個人資料，本校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告知本校為執行法定 / 非法定之職務，而蒐集、處理、利用、傳輸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之法律要求應告知之事項。本同意書之簽訂必要性，完全是依據個資法之要求，並非本校特別要求，所以請您放心。

本人同意敝子弟_____在學期間提供個人資料（含姓名、身分證、出生日期），由東大附中小學部辦理各項投保事宜（含校外教學、運動會、各項比賽等），以及同意子弟所有在學期間各項優異表現之成績公告與活動錄取公告、學校網頁資訊，並同意各項刊物之製作。

東大附中小學部 敬上

東大附小學生手冊家長回條

本人 _____（簽名）已詳讀、知悉，並願意配合東大附小學生手冊所訂定之相關規定事宜。

就讀學校：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小學部

學童班級：_____年_____班　學童姓名：_____

※請將回條交給導師，再統一送訓育組。

https://www.hn.thu.edu.tw/web/school/detail.php?depart-ment=3&tree_id=91&tree_id2=219&d_t_id=60&unback=1

教學組 註冊組 實驗研究組 招生組

教務處

- 招生簡介
  - 學校願景
  - 課程特色
  - 入學管道
  - 升學表現
  - 獎學金
- 公告訊息
- 組織成員
- 法令規章
- 年度計劃
- 高中優質化
- 教師教學檔案
- 學科社群網站
- 均質化計劃
- 表單下載
- 活動相簿
- 雲端硬碟
- 會議記錄
- 補救教學資訊網
- 假日返校自習申請

入學管道

國中部【招收公私立國小應屆畢業生】

1. 招生班數：6班，每班50人(男女皆收)
2. 有意願入學者，請洽教務處招生組，(04)23590269分機1280。

高中部【招收公私立國中畢業生】

1. 招生班數：6班，每班45人，共270人(公私立國中畢業生，男女皆收)
2. 免試入學：140人。
3. 直升入學：130人。
4. 本校107學年度高一新生招生已滿額。
5. 欲轉學進入本校者，請於學期結束後洽教務處註冊組，(04)23590269分機1221。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地址：407224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1727號 電話：(04)23590269
建議瀏覽器：Chrome，Firefox，IE10.0以上版本（螢幕最佳顯示效果為1280*960）
校園安全、霸凌、性平事件申訴專線 04-23504545
校園安全、霸凌、性平事件申訴信箱 angow@thu.edu.tw

國中部特色課程

在部定課程外，另開設特色課程供學生適性選擇：

1. 英語素養課程：每週 6~10 節外籍教師全英語授課課程，強化學生英文聽說讀寫能力。
2. 科學素養課程：開設科學素養課程(國一每週 4 節、國二每週 2 節)，包含數學培力、科學實驗及共學共創等課程，培養學生邏輯力、思考力、統整力及實作能力，並外加 4 節外籍教師全英語授課課程。

國中部特色活動

1. 爾威森講堂：學生擔任短講講者，以學生的角度分享生活經驗、學習秘訣，以學生影響學生，激盪出年輕靈魂的火花。
2. 品德教育週：學生來校住宿一週，養成班級團隊精神及生活自理能力，配合每日增能課程，讓學生們收穫滿滿！
3. 課後學藝活動：寫作營、機關王培訓、新銳藝術課程、各項拔尖扶弱課程。

高中升學發展

提供本校國中部 130 名校內直升名額，且於本校國中部校排前 70 名者，可直升高中菁英班。

校內另有多項學業優秀獎學金獎勵，詳情請參閱本校網站。